

证券代码：836581

证券简称：捷思锐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关联方名称/姓名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金额 (万元)
1	邢文华	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（免息借款）	2,000
2	邢文华	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或反担保	5,000
3	李雁		
4	北京飞鸿云际科技有限公司	向关联方销售集群通终端产品	600
		向关联方提供集群通平台软件和运营服务	200
		向关联方采购现场作业管理系统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	200
		公司或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对讲终端	600
5	上海杰之能信息科	向关联方销售产品	600

	技有限公司	向关联方提供技术服务，共同进行技术开发	200
合计			9,400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。

审议结果：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邢文华、刘文红、李铎回避表决，同意票数占回避后有表决票数的100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邢文华	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19号教工一	/	/
李雁	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西里43号楼	/	/
北京飞鸿云际科技有限公司	北京市海淀区锦带路88号院1号楼4层409	有限责任公司 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刘文红
上海杰之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上海市中山北路972号B座7-128室	有限责任公司 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	李铎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邢文华，是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，直接持有公司 38.15%的股份，同时通过实际执行北京同力义德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和北京众城义德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的事务间接控制公司 10.91%的股份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李雁，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邢文华先生的配偶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北京飞鸿云际科技有限公司，公司董事刘文红持有北京飞鸿云际科技有限公司 11.1304%的股份，是北京飞鸿云际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上海杰之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公司董事李铨持有上海杰之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4.3846%的股份，是上海杰之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，构成关联关系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18 年度日常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相关协议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系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自愿、有偿的商业原则，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需求，是合理、必要的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过程中发生的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的需求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捷思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3日